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许欣平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7 年度实现净利 109,845,071.1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1,390,593.9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38,454,477.20 元。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17 年年末总股本 487,182,1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

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 34,102,753.02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将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年报摘要将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将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将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审议通过上述定期报告及相关议案并认为:

1、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5、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规定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6、为审议上述事项，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0 日